## 公職人員財産申報表

申報人姓名	林钽山	服務機關	1.立法院			職稱	1.秘書長			
T 报入XIA	71 <b>9</b> 20 144	11X 477 47X 19F1	2.		JEC 144	2.				
配偶	及未成	年 子	女	香	2 偶 及 ;	未成年	- 子 女			
稱	謂	姓	名	稱	謂	姓	名			
妻	3	劉馨蔚		子		林〇揚				

# (一)不動產 1.土地

土	地	坐	落	面 積 (平方公尺)	權利範圍(持分)	所有權人
彰化縣章	钐化市南興段947	/地號		1,585	所有權全部	林錫山
彰化縣章	钐化市南興段948	地號		1,563	所有權全部	林錫山
彰化縣秀	秀水鄉東興段407	7-5地號		1,133	所有權全部	林錫山
彰化縣多	秀水鄉東興段422	2-2地號		237	所有權全部	林錫山
台北市大	大安區仁愛段2小	段667地號		144	10000分之1655	劉馨蔚
台北市ス	大安區仁愛段2小	段667-1地號		224	10000分之1655	劉馨蔚

## 2. 房屋

房	屋	標	示	面 積 (平方公尺)	權利範圍(持分)	所有權人
台北市大	大安區安和路			245.74	所有權全部	劉馨蔚

## (二)船舶

種	類	總	頓	數	船	籍	港	所	有	人
無										

## (三)汽車

種	類	汽	缸	容	量	牌	照	號	碼	所	有	人
無												

## (四)航空器

型	式	製	造	廠	名	稱	國	籍	標	示	及	編	號	所	有	人
無																

元)

## (五)存款(總金額:

1. 新台幣存款

構戶 種 類 存 放 機 名 金 額

二七三

二七四

無															
	2. 外幣	及其	其他幣	·別存幕	炊										
		_	104		<u></u>		.,	1.	la.	•				金	額
種	<b>*</b>	類	幣	別	存		放	材	菱	有	<b>善</b>	Þ	名	折合	新台幣價額
無															
(六	)外幣(:	指現	金或	旅行支	票)(	總化	實額:				元	.)			
幣		别	所	有	ī	人	金	`				額	折台	<b>今新台</b>	<b>分幣價額</b>
無															
(+	)有價證	*券(	(股票	票券,					總價	'額:		24, 9	99, 500	元)	
	1.股票	(總	價額:			999	9,500					l _		Ι	
種					類 ——-				股			栗面	面價額 ———	總	額
群通 	創投股 ———	票 ——					劉馨原	र्ने ———	1	,999	9,950		10		19,999,500
廣陽	開發股	票					劉馨原			500	,000		10		5,000,000
	2. 票券	·(總 ——	價額:					元) ———			<b>_</b>			T	
種					類 ———		所 :	有 人 ———	單化	立數	栗面	面價	額 	總	額
無															
	3. 債券	-(總	價額:					元)			·				
種					類 ———		所;	有 人	單化	立數	票面	百 價	額	總	額
無															
<b></b>	4. 其他	有	賈證券	(總價	額:				元	こ)					
種			類		所	有	人	單位	<b>立數</b>		票面	面 價	額	總	額
無															
(八	)其他則	產									,			•	
財			產		利	É		類	İ	所	有	J		價	額
松柱	續高爾	夫玛	場會	員證	and and and Migrated America					林	湯山				1,300,000
(九	.)債權(:	總金	額:				元	5)							
種	——— 類	債	権 /				務	人		 Z			址	金	額

無

(十)債務(總金額: 76,500,000 元)

種 類	債務人	債	權	人	及	地	址	金	額
擔保貸款	林錫山	彰化縣彰化市	彰化市等	第六信用 1段186號	合作社			52	,000,000
擔保貸款	劉馨蔚		地銀行 敦化南	路1段1號	Ē L			24	,500,000

(十一)事業投資(總金額:

7,940,000 元)

投資人	投	資	事	業	名	稱	及	地	址		投	資	金	額
林錫山	台欣生物科技公司 新竹市工業東四路24-2號1F										3,	940,	000	
劉馨蔚	藝高科 台北市	l技股( 羅斯)	分有限福路6月	公司 291號	ŧ7F							4,	000,	.000

(十二)備註

無

此致

監 察 院

(受理申報機關〔構〕全稱)

以上資料,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,如有不實,願負法律責任。

申 報 人: 林錫山

申報日期: 90年12月27日